

# 財務回顧

## 概覽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包括香港電視廣播、香港數碼新媒體業務、節目發行及分銷、海外收費電視業務、頻道業務及其他業務，包括電影、音樂娛樂及出版。

本集團在持續經營業務下錄得收入港幣4,21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4,455百萬元)，減幅為5%。銷售成本由港幣2,009百萬元增至港幣2,299百萬元，增幅為14%。因此，毛利由港幣2,446百萬元減少至港幣1,911百萬元，減幅為22%。毛利率維持在45%(二零一五年：55%)。

來自香港電視廣播業務的收入，主要包括來自地面電視頻道的廣告收入有所下跌，原因為年內香港的廣告市場疲弱。然而，來自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的播映權收入保持穩定。與中國內地某主要網上營運商的糾紛獲最後和解後，有關播映權收入港幣126百萬元於年內入帳。

銷售成本由港幣2,009百萬元上升至港幣2,299百萬元，升幅為14%。銷售成本包括節目及影片版權成本，金額為港幣1,75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515百萬元)，升幅為16%，主要是由於播放「2016里約熱內盧奧運會」的播映權及製作成本(非經常性)，以及二零一五年五月起將翡翠台的戲劇播放日子延長至周末的黃金時段所致。

銷售、分銷及播送成本為港幣63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577百萬元)，升幅為11%。錄得上升是由於自二零一六年四月起推出myTV SUPER引致成本增加。

總務及行政開支為港幣94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853百萬元)，上升11%。主要由於年內推出myTV SUPER服務，以及就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作出額外撥備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進一步收購無線收費電視控股有限公司(「無線收費電視控股」)約9.99%權益，該公司為無線網絡電視的控股公司，令權益增至合共約99.99%。收購是為讓其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作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新業務。因此收購事項而產生清償虧損港幣70百萬元已列入其他虧損。除清償虧損外，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主要與轉換各種貨幣，例如人民幣及馬幣有關)及為一項電影投資撇帳合共港幣56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本集團完成出售位於台北市內湖區的物業，代價為新台幣4,000百萬元(約港幣971百萬元)。本集團獲得之出售收益為港幣280百萬元，未計與出售應佔之可分派溢利之預扣稅有關之遞延稅項負債撥備為數約港幣56百萬元。

年內，於進一步收購無線收費電視控股權益當日該公司由聯營公司變為附屬公司而對其公平價值進行審閱後，已對無線網絡電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的超額撥備作出調整港幣71百萬元。

本年度扣除所得稅前溢利為港幣55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26百萬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337%。

由於本年度來自香港電視廣播的應課稅溢利減少，所得稅下降至港幣10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44百萬元)，減幅為27%。香港的利得稅率維持在16.5%，而本集團大部分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國家的實際稅率則介乎0%至40%。

整體而言，年內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42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虧損港幣4百萬元)。

###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日，本集團完成出售其於聯意製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聯意集團」)之餘下47%股權，現金代價為新台幣4,343百萬元(約港幣1,021百萬元)。年內已就此項出售確認港幣78百萬元

收益。因計劃於完成後將出售所得款項以股息的形式由台灣匯返香港，因此已於二零一六年作出額外港幣7百萬元的遞延稅項撥備。於此項出售後，本集團於聯意集團再沒有擁有任何權益。有關此項出售的詳情，已載於附註31。

## 特殊項目

年內，本集團錄得特殊收益淨額港幣295百萬元，包括(i)出售於聯意集團的47%股權的收益淨額港幣71百萬元，詳情已載於上文「已終止經營業務」一節；及(ii)出售台灣的內湖物業的除稅後收益淨額港幣224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錄得特殊收益淨額港幣410百萬元，包括(i)出售聯意集團53%權益的收益淨額港幣1,232百萬元(經扣除相關稅項港幣164百萬元)；(ii)貸款予無綫網絡電視及無綫網絡電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港幣695百萬元；(iii)物業減值虧損港幣88百萬元；及(iv)終止企業交易產生的專業費用共港幣39百萬元。比較兩個年度的特殊收益淨額，二零一六年錄得的特殊收益淨額減少港幣115百萬元，導致股東應佔溢利整體有所下降。

## 每股盈利

整體而言，本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50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331百萬元)，減幅為62%，令持續經營和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港幣1.14元(二零一五年：港幣3.04元)。

## 分部業績

香港電視廣播的收入(包括本集團的免費電視頻道及收費電視頻道的廣告收益)由港幣3,105百萬元下降至港幣2,707百萬元，減少13%，是由於年內廣告市場低迷所致。上述的收入減少港幣398百萬元，以及播放

「2016里約熱內盧奧運會」和延長翡翠台戲劇的播放日子至周末產生的額外成本，主要解釋了未計非經常性項目的分部溢利由港幣551百萬元轉為錄得分部虧損港幣71百萬元。

香港數碼新媒體業務的收入包括myTV SUPER的訂戶收入，以及流動裝置、網站和OTT平台的廣告收入，由港幣170百萬元增至港幣230百萬元，升幅為35%，收入增加是由於本年四月推出myTV SUPER所致。此分部的分部溢利由港幣41百萬元轉為錄得分部虧損港幣29百萬元，是由於myTV SUPER淨啟動成本所致。

節目發行及分銷業務的收入包括透過電視廣播、錄像及新媒體發行而分銷本集團節目所得的發行收入，由港幣951百萬元增至港幣1,019百萬元，升幅為7%。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與中國內地主要網上營運商的糾紛和解後追償發行收入港幣126百萬元所致，惟該等升幅部分被應收馬來西亞MEASAT的特許費減少、馬幣兌港幣錄得貶值，以及來自中國內地的電視發行收入下降所抵銷。來自新加坡的發行收入保持相對平穩。年內錄得節目成本增加。因此，此分部錄得溢利港幣44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410百萬元)，增幅為8%。

海外收費電視業務的收入包括來自我們在北美洲(美國)、澳洲及歐洲的收費電視平台以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推出的TVB Anywhere的收入，由港幣186百萬元減少至港幣169百萬元，跌幅為9%。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海外電視節目內容被盜播的情況加劇，因而對訂戶收入造成不利影響。推出OTT平台產生的啟動成本，但此等不利因素部分被有些節目成本減省所抵銷。因此，本分部錄得虧損港幣4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虧損港幣31百萬元)。

頻道業務的收入包括來自本集團衛星電視頻道業務TVB8和星河的收入，此分部的收入由港幣105百萬元降至港幣90百萬元，跌幅為14%。分部溢利由港幣17

# 財務回顧

百萬元減少至港幣2百萬元，跌幅為87%，主要由於經濟不景令來自馬來西亞市場的廣告收入下降所致。

其他業務的收入包括來自雜誌出版以及製作音樂作品和電影的收入，由港幣129百萬元增加至港幣191百萬元，升幅為48%。此分部錄得未計非經常性項目目前的溢利為港幣2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1百萬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繼續保持強健。權益總額為港幣7,23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7,836百萬元)，跌幅為8%。本公司的股本並無改變，維持於438,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年內，本集團全數償還其銀行貸款。於二零一六年十月，本集團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到期的500百萬美元3.625%五年期票據(「票據」)，並由本公司作擔保。該等票據在聯交所上市。票據的所得款項將用於為擴展數碼新媒體業務及其他資本開支提供資金、作出策略性投資及一般企業用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權益的比率)為53.1%(二零一五年：3.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無抵押銀行及現金結餘為港幣6,19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817百萬元)，升幅為120%，同時本集團持有存款證(列入流動資產下的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港幣775百萬元(二零一五年：零)。增加主要是來自發行票據的所得款項，以及收到出售聯意集團47%權益及位於台北內湖區的物業的出售所得款項。在無抵押銀行及現金結餘中，11%為港幣，65%為美元，19%為新台幣及5%為人民幣。約29%無抵押銀行及現金結餘(約港幣1,818百萬元)存放於海外附屬公司作為其日常營運資金。無需即時用於營運的現金將存入銀行作定期存款及存款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列入非流動資產的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港幣524百萬元(二零一五年：零)，當中包括由18個於香港或海外上市或非上市的發行人所發行、固定票面年息率介乎3.55%至6.375%及到期日介乎二零一八年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二月十九日的定息證券組合。此一組合是在一個獲董事局行政委員會批准的既定庫務政策下為庫務管理目的而設立，以提升本公司的現金儲備的整體收益率。上述提及的存款證港幣775百萬元包括由主要銀行發行的存款證，票面年息率為1.13%。此等存款證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到期。

年內，本集團投資於一家聯營公司，該公司持有邵氏兄弟控股有限公司的29.94%股權，後者乃一家從事包括電影及娛樂相關業務之香港上市公司。

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為港幣1,279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381百萬元)，較上年年結時減少7%，此乃由於來自香港的廣告收入下跌所致。本集團已於適當情況就任何潛在呆壞帳作出特殊撥備。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資本開支有關的預付款項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此乃由於接近年結日為myTV SUPER服務購買OTT機頂盒所致。

貿易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由港幣686百萬元增加至港幣9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票據的應付利息，以及就出售聯意集團的股權和台灣內湖區物業作出的稅項撥備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為港幣8,533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5,622百萬元)，升幅為52%。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例為10.1(二零一五年：8.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港幣6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2百萬元)已予抵押，為向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取得銀行信貸。

於年結時，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合共為港幣300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166百萬元)，增加81%，主要是為配合myTV SUPER及香港電視廣播業務的需要。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宣布提出一項要約，在該等條件的規限下，按每股港幣30.50元的價格購回最多138,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31.51%。倘要約獲全面接納，將令本公司向接納股東支付約港幣4,209百萬元。其後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三日，本公司宣布一項經修訂要約，根據要約購回的股份最高數目將由138,000,000股減少至120,000,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7.40%，據此，於經修訂要約結束時，任何時候均最少有25%的股份將由公眾人士持有。為使要約的總代價維持在與本公司原先所建議的相同水平，要約價由每股港幣30.50元提高至每股港幣35.075元。於本報告日期，要約仍未結束。

## 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一承資公司取得的銀行信貸，向銀行提供港幣8百萬元(二零一五年：港幣7百萬元)的擔保。

## 匯率波動的風險及相關對沖活動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包括貿易及非貿易外幣換算風險。本集團的外匯貿易風險主要來自海外客戶的貿易應收款。

本集團亦就換算海外附屬公司帳目、盈利匯出與貸款，以及票據承受外幣波動風險。為減輕外幣波動可能帶來的影響，本集團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按需要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適當對沖。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匯或對沖合約。

## 人力資源

於年結時，本集團共有4,249名(二零一五年：4,221名)全職僱員(包括海外附屬公司的合約藝員及員工，但不包括董事及自由工作人員)。

香港僱員方面，合約藝員、營業及非營業僱員按不同薪酬計劃支付薪酬。合約藝員按逐次出鏡或包薪制支薪，營業僱員則按銷售佣金計劃支薪，而非營業僱員則按月支薪。本集團約3%的僱員受聘於海外附屬公司，並因應當地情況及法例規定而釐定的薪級及制度支付薪酬。

工作表現較佳之香港僱員可獲發酌情花紅作為獎勵。於本年內，所有合資格員工獲發的酌情花紅，平均相當於其一個月基本月薪。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並無設立任何僱員購股權計劃。

除資助僱員自行報讀培訓課程外，本集團亦不時主辦或與各職業訓練學院合辦一些與專門技能相關的講座、課程及工作坊，例如工業安全、管理技巧及其他工作相關課程。

為維持人力資源的長期穩定供應以配合製作，年內本集團執行多項新的措施，以培訓及讓內部員工發展電視製作技能為目標，包括在佈景的設計和搭建、化妝及戲服設計等方面，以確保我們業務所需的技能可以適當地得以存續和發展。

## 庫務管理

根據行政委員會制定的一套指引，本公司維持一個持有至到期的定息證券組合，以整體提升本公司資金的利息收益。該等定息證券從多家有或沒有信貸評級的上市公司或國有企業發行的債券中揀選出來，揀選時已考慮到該等公司經營的業務行業票面利率及到期收益率、貨幣及到期日。行政委員會於每個會議上審閱該組合，以確保嚴格遵守指引及符合投資目標。